

# 湖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

## 关于报送职业教育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典型案例的函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党委统战部，各职教社、工委会，有关院校：

近年来，湖北省职业教育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聚焦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在奋力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形成了丰富的典型案例。为宣传推广各地、各单位的好经验、好典型，充分展示我省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动实践，现就报送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典型案例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 一、征集原则

（一）政治性。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实效性。要聚焦总结反映近年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特别是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工作部署中，增强职业教育

适应性，有力推动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实践中所形成的典型案例。重点是受到地方党委政府肯定、人民群众满意的经验成果。

(三) 示范性。案例要注重效果展示，更要着重对创新做法、典型模式进行总结，突出案例的推广性、复制性和引领性，可供条件相似的单位借鉴学习，或可在一定范围实施推广。

## 二、报送内容

案例应从背景、做法成效、存在困难和建议思考等方面对积极推动职业教育服务实体经济、壮大县域经济、促进创业就业、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赋能乡村全面振兴成果等方面的有益做法进行总结提炼。格式要求见附件。

## 三、报送要求

1. 相关典型案例要按照相应类别进行总结，各上报单位负责材料的政治把关、规范表述、文字错漏等方面的审核，注意已报送过的案例不再重复报送，每所院校不超过2篇。

2. 材料篇幅控制在3000字以内，做到主题明确、数据真实，重点反映具体的工作举措和实际效果，不要面面俱到的工作总结。

3. 请各市州党委统战部做好工作组织协调工作。各地案例以市州为单位进行汇总，原则上通过各市州党委统战部汇总上报。各在汉省属院校可直接报送。请将材料电子版(Word版)及PDF盖章扫描件统一发送至邮箱(wyw061119@126.com)，邮件主题注明“单位名称+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典型案例(2024)”。截止日期为6月30日。

#### 四、其他

1.报送案例由省职教社评选后汇编《湖北省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典型案例选编（2024）》，部分文稿可能略作修订，入选情况以最终定版为准，不再单独通知。案例一经上报即视为授权修改使用。

2.结合案例选编开展全省职教社系统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实践创新成果评选工作。

联系人：王业伟 027-87718285 13397185202

附件：典型案例格式



附件

## 典型案例格式

### 一、页面设置

1.纸张大小：A4 纸张

2.版心要求：上边距 3.7 厘米，下边距 3.5 厘米，左边距 2.8 厘米，右边距 2.6 厘米。

3.页码插入：页脚外侧，奇偶不同，选择“—1—”样式。

### 二、正文

1.正文主标题居中排，使用方正小标宋二号字。主标题的段后距设为 0.5 行。如有副标题，请另起一行，使用破折号加宋体三号字。单位全称写在主、副标题下，居中排，使用楷体三号字。与正文之间空一行。

2.正文一级标题使用黑体三号字，序号使用汉字加顿号，如：“一、”。二级标题使用楷体三号字，序号使用汉字加括号，如：“（一）”。三级标题使用仿宋三号字，序号使用三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的阿拉伯数字加点，如：“1.”。

3.正文使用仿宋三号字，首行缩进两字符，行距设置为 28.95。

4.主笔人简要信息可在首页脚注内注明，不超过 2 人。